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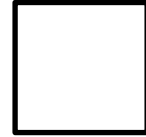
## 切結書

本人（申請人）\_\_\_\_\_因無法親自前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辦理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之求才登記事宜，故委託仲介公司代為送件，本人所提供之申請人、被看護者身分證影本皆與正本相符，並恪遵相關法律規定，倘有虛構事實，本人願自負法律責任，並放棄抗辯權。

此致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立切結書人(申請人)：



(簽名並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說明

1. 切結書請填寫完整不得有缺漏，如有缺漏恕不受理。
2. 申請人與被看護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務必清晰，否則恕不受理。
3. 所附證件有偽造、假借等相關情事，一經查證屬實，願自負法律責任，並放棄抗辯權。